

证券代码：300973

证券简称：立高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1

债券代码：123179

债券简称：立高转债

##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形式送达。董事长彭裕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批准报出公司根据要求编制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汇报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董事会落实股东会决议的情况，以及对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并制定了2026年度的工作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陈莹女士、梁晨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彭裕辉先生汇报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5 年度落实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情况，以及管理、生产、经营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派送股票股利。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该项议案并将其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根据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对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进行了审议，全体委员同意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切实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认为其在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的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批准报出公司根据要求编制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决定将“华东生产基地建设及技改项目”（以下简称“华东项目”）以及“立高食品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第一期）”（以下简称“总部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

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募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激励对象离职及 2025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本次作废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王世佳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取 2025 年度超额业绩激励基金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剔除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影响后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9,151.10 万元，根据《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超额业绩激励基金计划》规定，2025 年可提取激励基金 508.06 万元。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及发展战略等多方面因素，为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2025 年度不提取激励基金。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彭裕辉先生、赵松涛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14:00 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